

2025 年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业大赛实施方案

“创新赛道”赛项一：过程装备实践与创新赛

一、赛事简介

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业大赛创新赛道系列赛项：过程装备实践与创新赛创立于 2006 年，已举办 15 届。本届赛项由武汉工程大学、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压力容器分会以及华东理工大学承办，化学工业出版社协办，上海卓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安徽笃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等相关企业支持，赛事主题为“数智化赋能过程装备”。

二、参赛对象

1.参赛团队以高校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专业及机械工程相关专业为主的在校本科生和研究生组队报名参赛，并欢迎其他相关专业的本科生及研究生组队参赛，参赛报名以团队为单元，但不能跨学校组队。

2.本届赛事分为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赛事鼓励团队合作，每件作品参赛团队可由多名学生（不超过 4 名）组成，并指定 1 名学生为团队负责人。凡有硕士研究生或博士生队员参与的参赛团队均划分为研究生组。本届赛事严禁参赛队伍成员重复或交叉参赛。每件作品参赛团队至少应有 1 名教师（不超过 2 名）负责指导。

3.赛事实行限额申报，每个参赛高校报名省级/区域选拔赛的参赛团队不超过 20 个。

4.各参赛队伍不得跨省/区域参赛，以本人所属高校所在

地区为准，获得区域选拔赛的推荐资格后方可参加全国赛。

三、赛程安排

本届赛事实行两级赛制，即省级/区域选拔赛和全国总决赛。鼓励有条件的省（市）、自治区设置赛项区域赛执行委员会，组织省（市）或跨省（市）的区域选拔赛（以下简称区域赛，区域赛实施方案另行通知）。有关赛事工作初步安排如下：

赛程	时间	具体事项
省级/区域选拔赛报名	2025年4月30日截止	参赛高校根据通知要求登录赛项官网（ www.gczbds.org ）提交报名材料
确定省级/区域选拔赛报名名单	2025年5月15日前	参赛高校登录赛项官网（ www.gczbds.org ）确定区域赛名单，如有问题请及时联系。
参加省级/区域选拔赛	2025年7月15日前	参赛高校根据区域赛通知，参加所在区域的选拔赛
确定决赛名单	2025年7月25日前	公布晋级决赛名单
决赛报名	2025年8月1-10日	晋级决赛的高校根据决赛通知要求，提交决赛报名材料
参加决赛	2025年8月30日前	全国总决赛

四、赛区划分

赛区	涵盖省\自治区\直辖市	省级/区域选拔赛 承办高校
----	-------------	------------------

华北赛区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自治区	北京化工大学
西北赛区	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自治区	兰州理工大学
东北赛区	辽宁、吉林、黑龙江	沈阳化工大学
东南赛区	福建、江西、湖南、广东、广西、海南、 台湾省、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 区	湘潭大学
长三角赛区	上海、浙江、安徽	华东理工大学
西南赛区	四川、重庆、贵州、云南、西藏自治区	四川轻化工大学
河南赛区	河南	郑州大学
山东赛区	山东	中国石油大学 (华东)
湖北赛区	湖北	武汉工程大学
江苏赛区	江苏	南京工业大学

五、赛项规程

1.本次大赛设置普通赛道和企业赛道两个赛道。其中企业赛道围绕企业提出的具体问题开展创新设计，具体企业赛道命题见赛事官网（网址 <http://www.gczbds.org>）。普通赛道的参赛作品需围绕本次“数智化赋能过程装备”主题，着重体现过程装备新原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结构及其数智化应用，非本赛项覆盖领域或不符合规则的作品不得参加竞赛。

2.各参赛团队应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内提交参赛作品的相关材料，包括参赛作品的总结汇报、作品的设计说明书或研究报告等文字、图纸、PPT 材料、实物或模型、动画演示、试验录

像等。鼓励参赛团队制作实物，并能提交有效运行的旁证材料。参赛提交材料撰写格式要求及模板另见大赛官网通知。参赛团队的参赛材料一律在赛事官网（网址 <http://www.gczbds.org>）进行提交。请各参赛团队登录赛事官网，以参赛团队为单元注册并提交材料。

3. 参赛作品的评审将按照《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业大赛过程装备实践与创新大赛评审方法》进行。赛事评审专家由赛事专家指导委员会委员、各相关高校、行业企业资深专家组成。评审原则上采取本校参赛作品专家回避制度。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参赛作品采取分组评审。评分标准为：

内容	配分	评分细则
作品的选题创意	30 分	a) 选题具有科学思想，占 10 分； b) 选题具有的应用价值，占 10 分； c) 选题具有的新颖性，占 10 分。
作品的技术内涵	30 分	a) 文献检索及信息真实性，占 10 分； b) 技术内涵及学术性，占 10 分； c) 分析合理性和可行性，占 10 分；
作品的完整度	30 分	a) 资料完整、齐全性，占 10 分； b) 报告分析全面、完整性，占 10 分； c) 格式规范，标注正确性，占 10 分；
作品的成果体现	10 分	a) 制作有较完整的实物作品或样机，占 5 分； b) 创新成果已有论文递交或申报专利，占 5 分；

赛事设立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奖项，获奖作品及团队

数量按《过程装备实践与创新赛实施细则》确定。

六、监督仲裁

本届赛事设立由主办单位及赛事专家委员会资深专家组成的赛事监督仲裁组，如对参赛团队提交作品或评审结果有异议，可向赛事监督仲裁委员会提出投诉与仲裁要求并提供详尽的相关证据材料。

赛事监督仲裁组联系邮箱：gczbds_msc@163.com

联系电话:021-64253622

监督仲裁组名单：

组长：金志浩

副组长：凌祥、罗平、惠虎

成员：郑水华、郑小涛、刘军

七、赛事指导

赛事分别设立赛事高校教师负责人微信联系群、参赛团队学生负责人 QQ 联系群，各参赛高校和参赛团队原则上指定 1 名教师负责人和参赛团队学生负责人加入指定的赛事联系群，进行相关事项的咨询与联系。赛事指导及培训由大赛组委会统一统筹组织。

八、其他说明

1.本赛项参赛作品必须是首次参赛的作品，禁止已经在其他赛事获奖的作品、往年已经在本赛项获奖或内容有较大重复的作品参赛。一旦发现抄袭他人作品或重复参赛，取消参赛资格，参赛队员及指导教师将被加入黑名单，禁

止参加下一年度本赛事。

2.本方案未尽事宜或规程请登录赛项官网查阅，网址为<http://www.gczbds.org/>。

3.本届赛事进行过程中一旦发现参赛队存在信息作假或违规行为，赛项执委会会有权随时取消/追回该参赛队的参赛资格及获奖资格，相关责任全部由参赛队承担。

4.本赛项竞赛活动事宜最终解释权归本赛项执委会。

5.赛项联系人：

杨星，联系方式：18171284004，邮箱：
229085563@qq.com。